

十月七日

經文：哥林多後書七章

鑰節：「因為依著上帝的意思憂愁，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來，以致得救。但世俗的憂愁是叫人死。」(7:10)

提要

我在耶路撒冷牧會時，有天有一個良心不安的年輕人來找我。他作了一件嚴重的錯事，而在那週的晚堂崇拜時深刻認知自己行為的錯誤。當他向我「告解」時，他的臉上充滿憂傷，眼淚盈眶。當我們一起禱告時，他的身體更因啜泣而顫抖不已。最後，當他離開時他說：「牧師，謝謝你和我一起作認罪的禱告。我真希望我沒有犯那個罪，但我相信上帝已經赦免我了。我絕不再重蹈覆轍。」就我所知，他的確沒有再犯。

用保羅的話說，那位年輕人就是「依著上帝的意思憂愁」，或者如某些傳道人說的，那是聖靈的「定罪」。心理學家或許會稱之為罪咎感。但最重要的是它帶出來的結果：悔改。那位年輕人脫離他的罪行而不再犯。結果，他也變得更快樂（或者「更健康」）。他的悔改增強了他的生命。

與以上那位年輕人相反的是，一個人有罪咎感，但卻毫不理會，也不採取任何行動。他的良心可能也受責，但他仍然繼續犯罪。結果如何呢？至終他的行為會腐蝕他的良心。他不理會內心的聲音，直到那聲音終於沈默了，他的良心也麻木了。柔軟的心結了剛硬的疤。

我們每個人都有可能扼殺自己的良心。當然我們不會將它一槍擊斃，但我們卻是一點一點的對它施以凌遲，直到我們的道德意識死亡，而從聖經來看，當我們的良心死亡，我們的心靈也就壽終正寢。如果我們拒絕傾聽良心的聲音，我們就是選擇了屬靈的死亡。今天我們可能還不後悔，但有一天必將懊悔不已。所以，為什麼不在今天選擇生命呢？讓我們悔改而得生！

禱告

天父上帝，我們要選擇生命，我們決定存悔改的心而活。求您柔軟我們的良心，使我們能百分之百敏銳的知覺那些錯誤的事。保守我們忠於我們的主耶穌基督。奉主耶穌聖名，阿們！